

证券代码：400099

证券简称：宜生 3

主办券商：长城国瑞

债券代码：122397

债券简称：15 宜华 01

债券代码：122405

债券简称：15 宜华 02

宜华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本次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时间和地点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28 日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自 2025 年 5 月 27 日 15:00 至 2025 年 5 月 28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

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六）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400099	宜生 3	2025 年 5 月 23 日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本次会议将聘请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七）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莱芜岭海工业园区主楼会议厅。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 1、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 2、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 3、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预计负债的议案；

议案 4、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议案 5、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议案 6、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议案 7、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议案 8、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说明：公司将于本次股东会召开前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s://www.neeq.com.cn>）披露会议资料。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 5、6；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 6；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个人（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有效持股证明并提供以上证件、材料的复印件；个人（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有效持股证明、授权委托书和受托人身份证并提供以上证件、材料的复印件。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持股证明并提供以上证件、材料的复印件；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有效持股证明、授权委托书和受托人身份证并提供以上证件、材料的复印件。

股东可按以上要求以信函、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登记时间以送达公司的时间为准，信函、传真中必须注明股东住所详细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

（二）登记时间：股权登记日至本次股东会会议主持人宣布出席情况前结束；

（三）登记地点：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莱芜岭海工业园区公司证券部。

四、其他

（一）联系地址：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莱芜岭海工业园区公司证券部

（二）联系电话：0754—85741912

（三）传 真：0754—85100797

（四）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请于召开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有效持股证明、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二）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宜华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

授权委托书

宜华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5 年 5 月 28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1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预计负债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7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8	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弃权”或“回避”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